

证券代码：002313

证券简称：日海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4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2 日 14:3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2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2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现场会议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 198 号马家龙创新大厦 B 栋 1701 公司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肖建波先生。

7、股权登记日：2026 年 8 月 6 日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（1）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49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4,873,25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7768%。

（2）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

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,6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6%。

(3) 网络投票的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7 人，代表股份 4,871,65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7762%。

(4) 中小投资者的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249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4,873,25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7768%。

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现场出席或列席了会议（含腾讯会议方式）。

9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1.00	关于拟与关联方开展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4,505,755	92.4588%	118,600	2.4337%	248,900	5.1075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4,505,755	92.4588%	118,600	2.4337%	248,900	5.1075%	0	0%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王国诚律师、丁彦文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并出具法律意见如下：“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”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上海市锦天城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3 日